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2024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及规划和标准,提出全县医疗保障发展规划和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实施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保制度和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

(三)组织实施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相关制度,建立健全全县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动全县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四)组织实施全县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五)组织实施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并做好监督检查。

(六)执行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监测、预警和发布制度。

(七)组织实施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八)负责医药机构的评审准入、监管和稽核督查,负责监管对纳入全县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内的违规违法行为和各种欺诈骗保行为,建立健全医保基金风险管理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医保基金和经办机构风险防范

控机制，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减少和杜绝基金的不合理流失。

（九）按照的放管服要求，优化流程，简化手续，提高医保管理和服务水平。

（十）负责对商保公司经办医保大病保险和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具体业务的监管和督查。

（十一）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医保公共服务体系和医保信息化建设工作。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十二）按照国家、省、州有关医疗保障的法律法规，指导全县医疗保障工作。

（十三）承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医疗保障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四）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基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五）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

2023年纳入编报预算范围的直属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行政单位是兴海县医疗保障局本级，内设机构设置为：办公室、业务大厅、财务室。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兴海县医疗保障局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3.7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
九. 其他收入		九. 卫生健康支出	183.60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6.70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3. 70	本年支出合计	203. 7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03. 70	支出总计	203. 70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3.70		203.70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203.70		203.70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本级)	203.70		203.70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3.70	107.70	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	1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0	13.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3	8.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7	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60	87.60	9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6	8.76	3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3	3.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4	4.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00		3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4.83	78.83	66.00			
2101501	行政运行	78.83	78.83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3.00		3.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00		3.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	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	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	6.7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03.70	一、本年支出	203.70	203.7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3.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	13.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3.60	183.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70	6.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203.70	支出总计	203.70	203.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3.70	107.70	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	1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0	13.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3	8.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7	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60	87.60	9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6	8.76	3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3	3.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4	4.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00		3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4.83	78.83	66.00
2101501	行政运行	78.83	78.83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3.00		3.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00		3.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	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	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	6.7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7.70	95.40	12.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40	95.40	
30101	基本工资	14.78	14.78	
30102	津贴补贴	29.90	29.90	
30103	奖金	21.75	21.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3	8.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7	4.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3	3.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4	4.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0	6.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0		12.30
30201	办公费	2.08		2.08
30202	印刷费	0.18		0.18
30205	水费	0.24		0.24
30206	电费	0.49		0.49
30207	邮电费	0.06		0.06
30208	取暖费	0.31		0.31
30211	差旅费	1.53		1.53
30215	会议费	0.02		0.02
30216	培训费	0.02		0.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2		0.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8		3.18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1.1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2		3.00		3.00	0.0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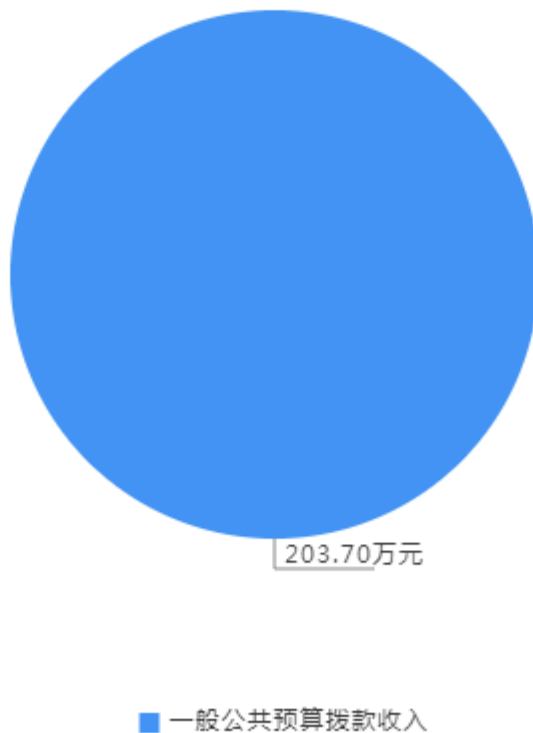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兴海县医疗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3.7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4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3.6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70万元。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2024年收支总预算203.70万元。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2024年收入预算203.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3.70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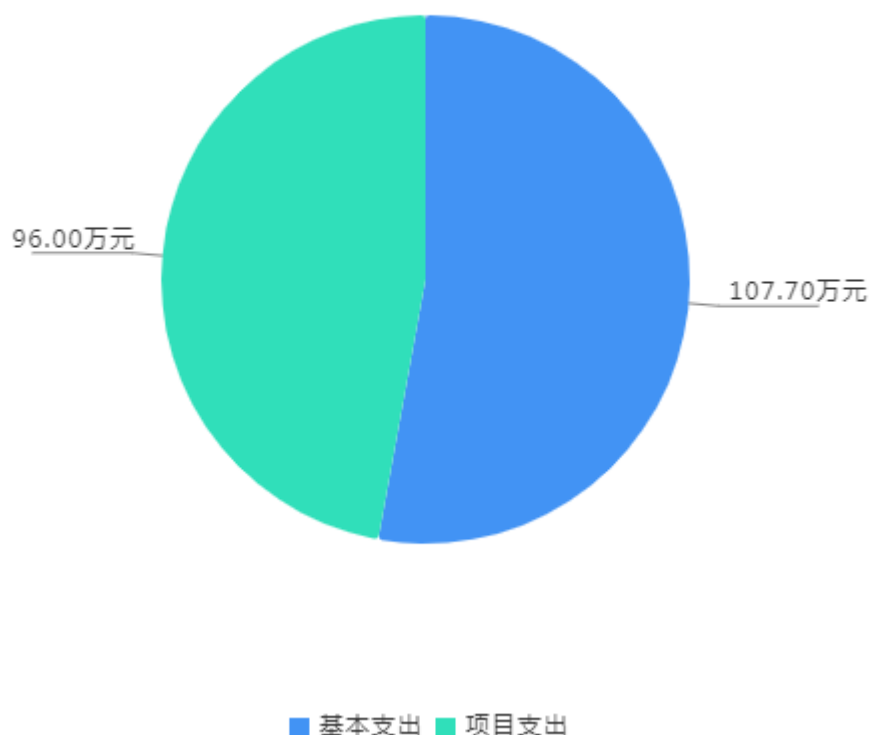
2024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2024年支出预算203.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7.70万元，占52.87%；项目支出96.00万元，占47.13%。

2024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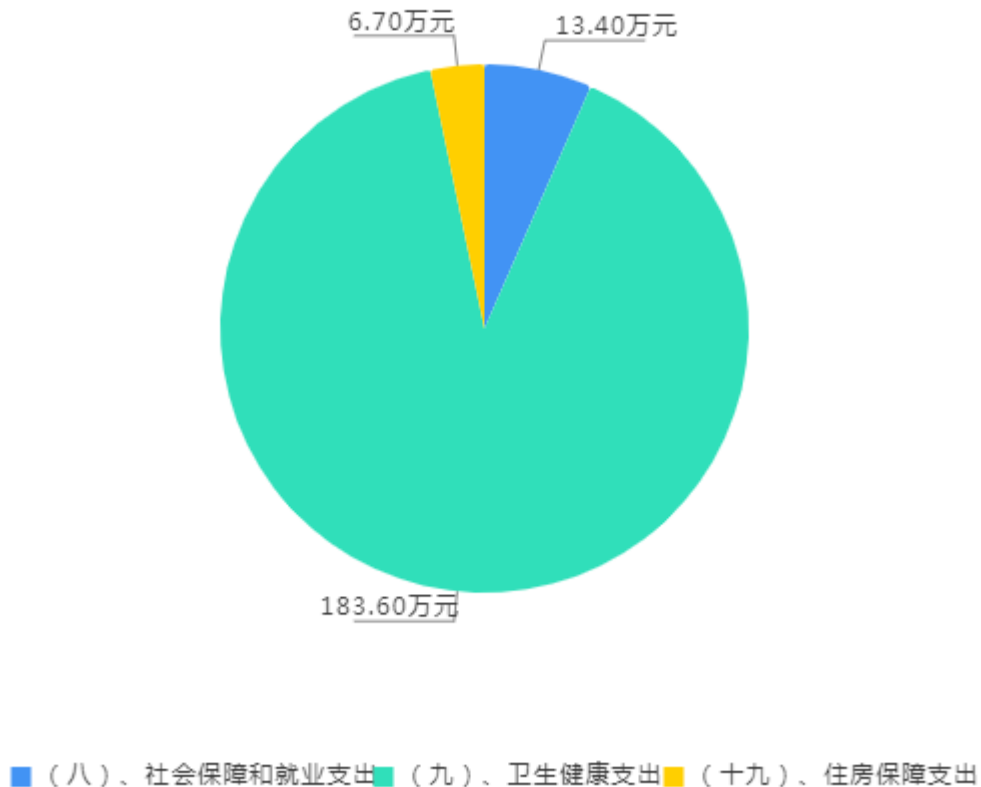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03.70万元，比上年减少215.62万元，主要是主要是本年度干部体检费计划由卫生局负责，故本单位未做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203.7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

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4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3.6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70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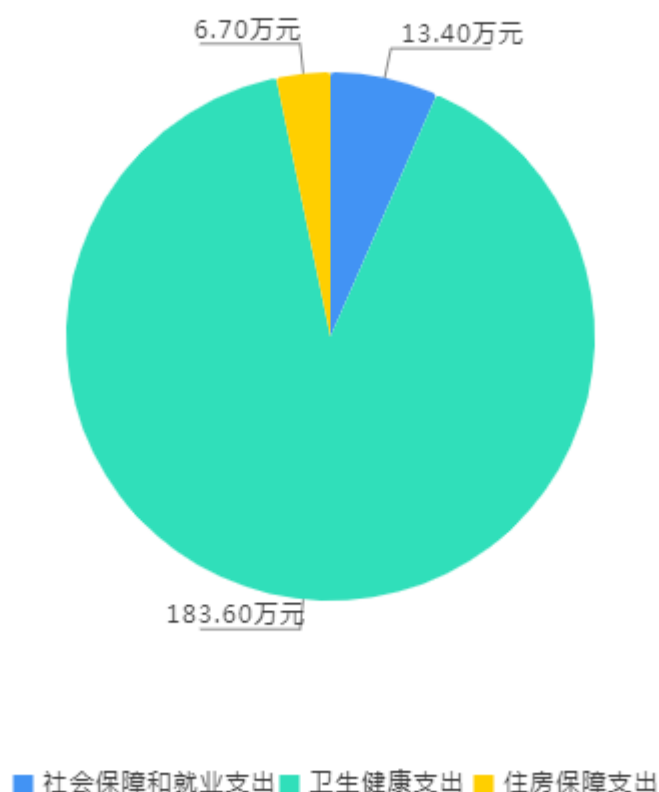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03.70万元，比上年减少215.62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干部体检费计划由卫生局负责，故本单位未做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40万元，占6.58%；卫生健康（类）支出183.60万元，占90.13%；住房保障（类）支出6.70万元，占3.29%。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构成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8.93万元，比上年减少2.15万元，下降19.40%。主要是由于编制问题，本年度本单位两名参公人员工资由社保局发放，故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47万元，比上年减少1.07万元，下降19.31%。主要是由于编制问题，本年度本单位两名参公人员工资由社保局发放，故职业年金缴费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3.93万元，比上年减少0.53万元，下降

11.88%。主要是本年度本单位两名参公人员工资由社保局发放，故行政单位医疗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4.84万元，比上年减少0.63万元，下降11.52%。主要是本年度本单位两名参公人员工资由社保局发放，故公务员医疗补助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比上年减少230.00万元，下降88.46%。主要是本年度干部体检费计划由卫生局负责，故本单位未做预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78.83万元，比上年减少12.61万元，下降13.79%。主要是本年度本单位两名参公人员工资由社保局发放，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数较上年度有所减少，故行政运行预算数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比上年减少28.00万元，下降90.32%。主要是本年度将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科目调整为分为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和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故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预算数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比上年增加3.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是本年度新增科目，故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预算数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0.00万元，比上年增加6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是本年度新增科目，故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预算数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6.70万元，比上年减少3.64万元，下降35.20%。主要是本年度本单位两名参公人员工资由社保局发放，故住房公积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7.7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5.4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4.78万元，津贴补贴29.90万元，奖金21.7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93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4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9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8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09万元，住房公积金6.70万元；

公用经费 12.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08万元，印刷费0.18万元，水费0.24万元，电费0.49万元，邮电费0.06万元，取暖费0.31万元，差旅费1.53万元，会议费0.02万元，培训费0.02万元，公务接待费0.0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1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17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02万元，比上年减少0.1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0万元，0万元；公务接待费0.02万元，减少0.16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主要是减少不必要开支，压缩了公务接待费用，故预算数比上年度有所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兴海县医疗保障局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兴海县医疗保障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3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19万元，下降15.11%。主要是2023年运转经费压缩了15%，2024年度运转经费压缩20%，因此比上年减少。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年兴海县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兴海县医疗保障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兴海县医疗保障局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2个，预算金额96.00万元。

兴海县医保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4

项目	预算	绩效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资金	目标	指标	指标	指标			
离休干部门诊及住院补助	30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休干部人数	=	3	人
				质量指标	药费报销率	≥	95	%
				时效指标	年度执行率	≥	90	%
				社会效益	提高医疗保障体系	≥	90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健全社会医疗保障体系	≥	95	%
				满意度指标	离休干部满意度	≥	90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医保经办人员培训	≥	2	次
				数量指标	开展医保政策宣传	≥	3	次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定点医疗机构覆盖率	≥	90	%
				时效指标	医保人才培养合格率	≥	90	%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能力建设部分）	66	6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医保重要政策知晓率	≥	90	%
				社会效益	推进医疗保障服务示范工程、推进医保经办服务体系	定性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